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 學生職涯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

112年11月27日112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,為促進學生職涯發展及結合校內外資源,共同策進學生職涯發展,設置本系學生職涯輔導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二、本委員會設置由本系專任教師擔任,設召集人一名,召集人由委員互推選之,召集人如不 克出席則由出席委員互推一名為之。
- 三、本委員會開會時應有委員過半數出席,始得開議;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為決議。必要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。

四、本會執掌如下:

- (一)協助本校學生事務處訂定學生職涯輔導所需之輔導措施,以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。
- (二)結合校內外資源,擬定職涯發展輔導方針。
- (三)協助本系課程與產業發展及就業趨勢的連結。
- (四)研議其他與學生生涯規劃及職涯發展相關業務之建議事項。
- 五、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,由召集人召集之,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